中兴被禁买美国原器件,芯片国产化需加速



——电子行业动态点评(20180417)

❖ 事件

据彭博社报道,美国商务部在美东时间 4 月 16 日宣布,由于中国设备厂商中兴通讯向美国官员做虚假陈述,违反了美国限制向伊朗出售技术的制裁条款,美国公司将禁止向中兴通讯出售零部件、商品、软件和技术 7 年,直到 2025 年 3 月 13 日。

❖ 点评

本次制裁是 2016 年制裁事件的延伸。早在 16 年 3 月,美国商务部已经对中兴施行出口限制,原因就是中兴违反美国对伊朗的出口管制政策。据《纽约时报》的报道,"美国商务部认为中兴在伊朗、苏丹、朝鲜、叙利亚和古巴全部五个主要禁运国家都在开展项目",经过谈判最终中兴通讯在 17 年承认其违反出口管制政策,同意支付 8.9 亿美元罚金。根据协议中兴通讯承诺解雇 4 名高级雇员,并对 35 名员工处以减少奖金或处罚。本次美国商务部激活长达 7 年的制裁禁令的导火索就是中兴通讯并未处罚或减少 35 名员工的奖金。

美国众多科技公司亦受此消息波及。受到中兴被制裁消息的影响,国外相关供应商亦受伤害。美国光互联供应商 Acacia Communications 股价大跌 34.7%, 它为数据中心、地铁、长途电信网络等应用提供高速光纤传设备, 其营收的 30%来自中兴;激光设备商 oclaro 下跌 15.18%, 中兴占其营业收入比重约 18%; 此外, Lumentum、finisar、Neophotonics等光通信相关元器件供应商也分别出现不同程度的下跌。可以说美国商务部的此次制裁决定对于中美两国通讯行业相关公司均有较大程度的负面影响。

目前关键器件基本完全依赖进口,芯片国产化需加速。当前国产芯片相比美国等国际领先水平差距较大,基站芯片的国产率几乎为零,在例如PLL、ADC/DAC、RF、高速光通信接口等技术含量较高的关键器件上基本完全依赖进口。目前只有FPGA等主处理器产品可以实现国产替代,光通信领域的中低端芯片可以实现部分自给,但 100g 以上的光模块仍无国产方案推出。基站中的芯片只要有部分被美国禁运,整个基站需重新设计,从设计到量产需一年以上。本次美国商务部制裁中兴通讯的事件再次给大陆芯片行业敲响了警钟,芯片国产化进程需加速。我们认为,本次事件对于国内芯片设计和生产厂商冲击较大,但同时也会提振其加大自主研发的力度,国产厂家有望加大经费投入和人才引进力度,并做好专利保护等相关措施。

相关标的:华力创通(300045)、武汉凡谷(002194)、光迅科技(002281)等。

❖ 风险提示: 通讯行业发展不及预期: 政策监管风险。

母 证券研究报告

所属部门 | 股票研究部

报告类别 | 行业动态

所属行业 | 电子

报告时间 | 2018/4/17

❸ 分析师

欧阳宇剑

证书编号: S1100517020002 021-68595127 ouyangyujian@cczq. com

母 联系人

王睿

证书编号: \$1100117090008 0755-25332321 wangrui@cczq.com

母 川财研究所

北京 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 中海国际中心 15 楼, 100034

上海 陆家嘴环路 1000 号恒生大 厦 11 楼, 200120

深圳 福田区福华一路 6 号免税商 务大厦 21 层, 518000

成都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 区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177号中海国际中心B座17 楼,610041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注册为证券分析师,以勤勉尽责的职业态度、专业审慎的研究方法,使用合法合规的信息,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人薪酬的任何部分过去不曾与、现在不与、未来也不会与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行业公司评级

证券投资评级:以研究员预测的报告发布之日起6个月内证券的绝对收益为分类标准。30%以上为买入评级;15%-30%为增持评级;-15%-15%为中性评级;-15%以下为减持评级。

行业投资评级:以研究员预测的报告发布之日起 6 个月内行业相对市场基准指数的收益为分类标准。30%以上为买入评级;15%-30%为增持评级;-15%-15%为中性评级;-15%以下为减持评级。

重要声明

本报告由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制作。本报告仅供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客户使用。本公司不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与本公司无业务关系的阅读者不是本公司客户,本公司不承担适当性职责。本报告在未经本公司公开披露或者同意披露前,系本公司机密材料,如非本公司客户接收到本报告,请及时退回并删除,并予以保密。

本报告基于本公司认为可靠的、已公开的信息编制,但本公司对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的意见、评估及预测仅为本报告出具日的观点和判断,该等意见、评估及预测无需通知即可随时更改。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能会发出与本报告所载意见、评估及预测不一致的研究报告。同时,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能会波动。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保持在最新状态。对于本公司其他专业人士(包括但不限于销售人员、交易人员)根据不同假设、研究方法、即时动态信息及市场表现,发表的与本报告不一致的分析评论或交易观点,本公司没有义务向本报告所有接收者进行更新。本公司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

本公司力求报告内容客观、公正,但本报告所载的观点、结论和建议仅供投资者参考之用,并非作为购买或出售证券或其他投资标的的邀请或保证。该等观点、建议并未考虑到获取本报告人员的具体投资目的、财务状况以及特定需求,在任何时候均不构成对客户私人投资建议。根据本公司《产品或服务风险等级评估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价值相关研究报告风险等级为他风险,宏观政策分析报告、行业研究分析报告、其他报告风险等级为低风险。本公司特此提示,投资者应当充分考虑自身特定状况,并完整理解和使用本报告内容,不应视本报告为做出投资决策的唯一因素,必要时应就法律、商业、财务、税收等方面咨询专业财务顾问的意见。本公司以往相关研究报告预测与分析的准确,也不预示与担保本报告及本公司今后相关研究报告的表现。对依据或者使用本报告及本公司其他相关研究报告所造成的一切后果,本公司及作者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作者在自身所知情的范围内,与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不存在法律禁止的利害关系。投资者应当充分考虑到本公司及作者可能存在影响本报告观点客观性的潜在利益冲突。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之提供或者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或者金融产品等相关服务。本公司的投资业务部门可能独立做出与本报告中的意见或建议不一致的投资决策。

对于本报告可能附带的其它网站地址或超级链接,本公司不对其内容负责,链接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分,仅为方便客户查阅所用,浏览这些网站可能产生的费用和风险由使用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关于本报告的提示(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工作人员通过电话、短信、邮件、微信、微博、博客、QQ、视频网站、百度官方贴吧、论坛、BBS)仅为研究观点的简要沟通,投资者对本报告的参考使用须以本报告的完整版本为准。

本报告版权仅为本公司所有。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翻版、复制、发表、引用或再次分发他人等任何形式侵犯本公司版权。如征得本公司同意进行引用、刊发的,需在允许的范围内使用,并注明出处为"川财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如未经川财证券授权,私自转载或者转发本报告,所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由私自转载或转发者承担。本公司保留追究相关责任的权利。所有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均为本公司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

本提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能取代您的投资判断,不会降低相关产品或服务的固有风险,既不构成本公司及相关从业人员对您投资本金不受损失的任何保证,也不构成本公司及相关从业人员对您投资收益的任何保证,与金融产品或服务相关的投资风险、履约责任以及费用等将由您自行承担。

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经营许可证编号为:11080000

本报告由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编制 谨请参阅本页的重要声明 C0001